

不动产权证书遗失声明

青州市德隆不动产担保管不善,将冀(2024)石经开不动产权第010043号不动产权证书遗失,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,现声明该不动产权证书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赵金柳

声明人:

2026年4月29日

